

金寨县水利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而成，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或有好的意见建议，请与金寨县水利局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金寨县新城区江环北路水利局301室，邮编：237300；联系电话：0564-7356956；电子邮箱：jzxs1j@126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，突出公开重点，完善公开形式，严格公开程序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加强监督检查，扎实推进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一是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围绕水利重点领域，全面公开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及相关信息，发布项目建设、河长制工作、招投标、行政权力运行等信息100余条，不断提高群众知晓度。二是加强政策文件公开。及时梳理、更新规范性文件；规范使用意见征集平台，2024年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政策文件意见1件；及时发布本部门相关文件，丰富政策解读形式，全年发布各类型解读19篇，

有效增强解读效果。三是做好基层“两化”信息维护；牵头负责“水利”领域信息发布，围绕水利规划、水土保持、水旱灾害防御等栏目发布信息 220 条，助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提质增效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按照《金寨县水利局依申请公开制度》，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流程处理依申请公开件，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交流，做好答疑解惑与服务工作。2024 年，未收到依申请公开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结合水利工作实际和要求，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确保工作职责分明、分工合理、各负其责、齐抓共管。二是严格信息审查。加强信息审核把关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制度及保密审查制度，强化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，坚决杜绝因信息内容不当和网络安全事件等引发负面舆情。三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。完善调整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，规范完善工作流程，明确责任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等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及时优化调整栏目设置。对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规范要求，及时调整部门栏目设置，拓宽行业政务公开渠道，提升政务公开信息质量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制定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。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考核内容，加强各股室对政务公开

工作的重视程度。二是建立季度测评制度。对照公开事项清单及要求，自查问题、排查错敏信息、隐私泄漏，切实抓好发现问题整改，并及时公开整改报告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三是主动听取社会公众意见，接受群众监督。对需要向社会进行意见征集的，及时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示，积极主动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与建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7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9.9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年度办 理结果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 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	结 果 纠	其 他 结	尚 未 审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	结 果 纠	其 他 结	尚 未 审	总 计	结 果 维	结 果 纠	其 他 结	尚 未 审	总 计

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度，本单位要聚焦上年度问题、补齐短板，准确把握当前政务公开工作的重点任务和整改思路。一是着力提高政策解读质量。对本部门相关政策进行多样化解读，不断丰富解读形式，使解读效果显著提升。二是聚焦“两化”信息发布，开展两化失效信息专项清理，清理失效信息 100 余条，信息发布质量不断提质。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是仍存在一定问题与不足。

一是部分信息主动公开不够及时。各相关股室工作落实情况相互沟通不及时，全过程公开相关事项还存在“梗阻”，工作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。

二是公示信息广度及深度不够。部分信息发布还不够规范，内容不够全面，少数公开内容还存在错字漏字等问题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运行机制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强化各相关股室相互沟通，及时公开相关事项；加强内容检查工作，避免错字漏字现象。今后，我局将继续对照上级安排，落实政务信息公开要求，及时主动回应社会焦点、热点问题，紧紧围绕水利重点工作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措施，提升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金寨县水利局

2025年1月14日